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七届八次监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监事会全体监事出席。
- 本次监事会无监事对会议审议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形。
- 本次监事会审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七届八次监事会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25日以电话通知、书面直接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3月3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3人，实际到会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田大鹏同志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终止与哈尔滨重型机器有限责任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提案》
同意公司《关于终止与哈尔滨重型机器有限责任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提案》。

公司与哈尔滨重型机器有限责任公司自2019年4月签订《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与哈尔滨重型机器有限责任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后至今，未发生交易。同意公司取消与其“购销金额每年预计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约定并终止与其签订的《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与哈尔滨重型机器有限责任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二）《关于终止与哈尔滨松江拖拉机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提案》
同意公司《关于终止与哈尔滨松江拖拉机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的提案》。

公司与哈尔滨松江拖拉机有限公司自2019年4月签订《哈尔滨空调股份有

限公司与哈尔滨松江拖拉机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后至今，未发生交易。同意公司取消与其“购销金额每年预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的约定并终止与其签订的《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与哈尔滨松江拖拉机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协议》。

同意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是否通过：通过。

（三）《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提案》

同意公司《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提案》。

同意公司与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哈尔滨工大高级氧化技术与装备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合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哈尔滨工投环保产业有限公司（暂定）

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其中：工投集团以现金出资 1,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0%；哈空调以现金出资 3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哈工大高氧以现金出资 7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5%。

同意票：3 票，反对票：0 票，弃权票：0 票，是否通过：通过。

监事会认为：

本次会议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实施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4 月 1 日